**关于组织参加“2015两岸大学生汉字文化创意大会”的通知**

各学院（系、部、所）：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促进两岸关系和平发展的讲话精神，增强两岸同胞的民族认同、文化认同、国家认同，共同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，建设共同精神家园，教育部语用司将举办“2015两岸大学生汉字文化创意大会”。（以下简称“大会”）

本届大会主题为**“传承与创造”**。大会包括两岸大学生汉字文化创意作品征集、两岸大学生汉字文化创意作品展、两岸大学生汉字文化创意研讨会3个部分。现在全校范围内公开征集汉字文化创意作品。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**参加对象：**

全体在校学生（包括硕士、博士研究生）。

1. **作品类型：**
2. 设计作品（包括汉字视觉设计、产品设计、空间设计、交互设计、数字多媒体设计、新媒体软件设计、动漫及网络游戏设计等）；
3. 美术、书法及篆刻作品；
4. 其他以汉字为主题的表演类作品（包括但不局限于诵读、舞蹈、音乐、器乐等各类表演形式）。

**作品的创作要求详见大会方案（附件1）中的“评审标准”部分。**

**三、作品提交及评选：**

**（一）初评**

请参会同学于**2015年10月23日中午12时**前将**作品电子稿、报名表电子版（附件2）**发至**jue\_zhu@shisu.edu.cn**，作品电子稿、报名表电子版统一命名格式均为**“学校名称+作者姓名+作品名称+种类”**，其中，“种类”指“设计作品”、“美术、书法及篆刻作品”和“表演类作品”。

作品电子稿是指设计作品或书画作品的清晰照片、设计效果图（模型图片）、表演视频等。设计作品及书画作品的照片、图片等电子文件不小于5M。表演类作品截取视频片段即可，视频输出格式为mpeg或mp4，时长60至180秒，大小不超过30M。

**（二）复评和展示**

大会主办方经过评选，选出500件进入复评的作品。参加人员应按照大会方案（附件1）的要求准备作品实物，并于指定时间向大会秘书处提交作品。

大会主办方最终选出200件入展作品和92件获奖作品。

**四、知识产权：**

学生参加本次大会提交的作品必须是其原创作品，不得有抄袭他人创意或其他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。

其他关于作品退还、作品展示等事项，详见大会方案（附件1）“参评者资料处理与作品版权事项”部分。

**五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**

联系人：教务处  朱珏

联系电话：67701028，67701432

电子邮箱：jue\_zhu@shisu.edu.cn

联系地址：松江校区行政楼203办公室

附件1：2015两岸大学生汉字文化创意大会方案

附件2：2015两岸大学生汉字文化创意作品征集报名表

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教务处、校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

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2015年9月29日